

股票代码：600116

股票简称：三峡水利

编号：临 2025-061 号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05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数量后的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相关股东大会审议。

2025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内容

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0,527,356.11 元，按《公司章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052,735.61 元后，母公司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为 18,474,620.50 元，加上母公司 2024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1,475,436,008.73 元，扣除根据股东大会决议支付 2024 年度普通股股利 75,727,652.52 元，期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418,182,976.71 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5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有关要求，为维护公司价

值及股东权益，进一步加大投资者回报力度，提高投资者获得感，同时考虑公司自身发展情况和资金需求，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拟定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扣除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数量18,951,591股后的总股本1,893,191,313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94,659,565.65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后续安排分配。公司本次不送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相关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10月2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董事会全体董事参与表决并一致通过。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二）监事会意见

1. 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关于上市公司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
2. 公司按照《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有关要求，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进一步加大投资者回报力度，提高投资者获得感，同时结合公司自身发展情况和资金需求，合理安排本次利润分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3. 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规范、有效，监事会全体监事一致同意本次利润分配事宜。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股东合理回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需要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等方面产生不利影响。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八日